

淮人社〔2022〕7号

---

2022

“ ”

濉溪县、各区人社局、财政局，市高新区人社局、煤化工基地管委会社会发展局：

为落实当前疫情防控要求，倡导和保障外来务工人员 在淮过春节，稳定企业用工，更好促进全市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决定对在淮过节的非淮北籍企业职工发放稳岗“留淮红包”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“留淮红包”发放的条件

(一) 发放“留淮红包”的员工须为在淮缴纳社保的非淮北市户籍外来务工人员(税务登记注册在淮的非国企、央企及省属企业的外市务工人员以下简称留淮务工人员),且在2022年1月26日至2022年2月9日春节期间一直留淮。

(二) 发放“留淮红包”的标准为每人1000元。

(三) “留淮红包”通过企业(非国企、央企及省属企业)申报;申报企业由各县、区(开发区)认定,2022年1月30日前报市人社局备案。

(四) 对于留淮过年的其它企业员工、未在淮缴纳社保的外市务工人员、在淮劳务派遣人员,鼓励用人单位春节期间给予一定关爱补助。

## 二、“留淮红包”申报时间及流程

### 第一阶段: 节前备案

申报企业于2022年1月21日—1月30日期间,将以下材料一式两份报送至企业所在县、区(开发区)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备案:

1. 《淮北市2022年企业稳岗留工实施方案》;
2. 《“留淮红包”发放花名册》;
3.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逾期未申报备案的,视为自动放弃。

## 第二阶段：节后核拨

申报企业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—2 月 20 日期间，将以下材料一式两份报送至企业所在县、区（开发区）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初审：

1. 《“留淮红包”补贴申报表》；
2. 《申请“留淮红包”补贴承诺书》；
3. 《“留淮红包”发放花名册》
4. 企业留淮外市籍员工 2 月 9 日“通信行程卡”截图；
5. 企业留淮外市籍员工身份证或户口簿复印件等户籍证明材料；
6. “留淮红包”资金发放证明材料。

申报企业须在 1 月 31 日前按每人 1000 元标准先行发放“留淮红包”到员工个人。逾期未报送材料的，视为自动放弃，不再受理。各县、区（开发区）人社部门审核无误后，将资金拨付至企业账户。

## 三、其他说明事项

（一）“留淮红包”所需资金从稳就业相关资金中列支。

（二）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取消申报资格：

1. 因企业疫情防控不到位或违法违规，产生重大事故，造成群体性上访或其他恶劣影响的；
2. 申报材料不实，弄虚作假套取、骗取财政资金的，取消

申报资格的同时，年度内不得再申报财政扶持资金，纳入社会征信系统并对外公开相关违规信息，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；

3. 其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，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。

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实施。由市人社局、市财政局负责解释。

- 附件：1. 淮北市 2022 年春节期间企业稳岗留工实施方案  
2. “留淮红包”发放花名册  
3. “留淮红包”补贴申报表  
4. 申请“留淮红包”补贴承诺书

淮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

淮北市财政局

2022年1月20日



附件 1

2022

\_\_\_\_\_人社局（社会发展局）：

现制定 \_\_\_\_\_公司稳岗留工实施方案如下：

**一、企业基本情况**

公司登记注册地为 \_\_\_\_\_，税务登记注册地为 \_\_\_\_\_，社保缴纳地为 \_\_\_\_\_，截至 2022 年 1 月 30 日，共有签订劳动合同并参加社保的非淮北户籍员工 \_\_\_\_\_人。

**二、企业稳岗留工措施**

在 2022 年春节期间（1 月 26 日至 2 月 9 日），我公司将通过生产、培训等方式维持非淮北户籍员工 \_\_\_\_\_人留淮，并根据实际情况采取过年津贴、生活补贴等方式让员工安心在淮。非淮北户籍员工留淮过年工作期间，我公司将严格做好人员管控等各类疫情防控措施。

**三、具体措施**

.....

（企业公章）

法人代表签字：

年 月 日

## 附件 2

“ ”

公司盖章：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码	户籍地址	是否缴纳社保	员工手机号码

### 附件 3

“ ”

企业名称			
企业实有员工数（2021年12月参保人数）		2022年春节期间参加社保的留淮外市户籍员工数	
企业联系人		联系方式	
申请补贴金额（万元）			
开户行		账 号	
申报单位	<p>我单位承诺：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，与政策相符，否则退回所有领取奖补资金并承担相应责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单位法定代表人： （公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
县区（开发区）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核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（公章） 年 月 日</p>		
县区（开发区）人社部门审核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（公章） 年 月 日</p>		

附件 4

“ ”

（企业名称）现就申请支持 2022 年淮北市春节期间稳岗留工资金申请事宜，做出以下承诺：

1. 保证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、真实、准确、有效；
2. 如有隐瞒、虚假等不实之处，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；
3. 如补贴资金申请中出现违规行为，同意相关部门将本企业纳入社会征信系统并对外公开相关违规信息。

（单位公章）

法人代表签字：

年 月 日